

资府事函〔2024〕126号

资阳市人民政府  
关于废止《资阳市湿地保护修复规划  
(2019—2025年)》的批复

市自然资源规划局：

你局《关于废止〈资阳市湿地保护修复规划（2019—2025年）〉的请示》（资自然资〔2024〕98号）收悉。根据《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〈资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—2035年）〉的批复》（川府函〔2024〕68号）要求，全市湿地面积139公顷已纳入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督管理，经研究，决定废止《资阳市湿地保护修复规划（2019—2025年）》，自本批复发布之日起执行。

此复。

资阳市人民政府

2024年5月14日